

阳光灿烂的季节，白米镇流传

着虞美人、刘菊花、滕寡妇的绯闻。

少女张永红怀着一颗朦胧的芳心迷

失于师生恋的漩涡；其弟少年张学

庆亦在青春的躁动中萌动着爱的稚

苗。文革的风暴袭过白米镇，两人分

别加入到两个

敌对的造反组

织中，在『革

命』与爱情的

夹缝中苦苦挣

扎追寻……张

学庆的女友周

小燕在将童贞

献给张学庆时

却说自己已被

造反派头子李

建民强奸。为杀死假想中的强奸犯

李建民，张学庆不幸死于枪弹之

下。周小燕活下来了，她永远记得自

己把贞操献给为那人……

阳光漫溢

王大进／著

金

新

提

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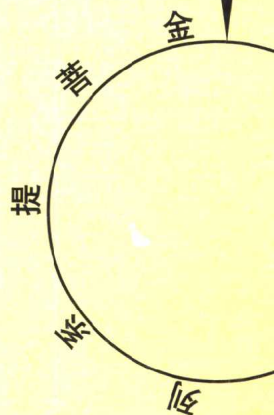
后

群众出版社

D47.57
273

阳光漫溢

00121757



石化 S1217578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阳光漫溢/王大进著. -北京: 群众出版社, 1998

(金菩提系列/丁帆等主编)

ISBN 7-5014-1800-4

I. 阳… II. 王…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1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17838 号

阳光漫溢 (金菩提系列)

王大进著

责任编辑: 王志祯

封面设计: 章 雪

技术设计: 王焰华

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电话 (010) 67633344 转

社 址: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政编码: 100078

印 刷: 京安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插 页: 3

字 数: 195 千

印 张: 9.5

版 次: 1998 年 10 月第 1 版 199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7-5014-1800-4/I. 720

印 数: 0001—4000 册

定 价: 13.50 元



王大进，男，1965年生于江苏射阳县，毕业于南京大学中文系，先后在《收获》、《钟山》、《大家》等刊物发表作品一百多万字，系江苏省作家协会会员，南京市文联签约作家，现任江苏农垦报社编辑。

目	录
录	

第一章

1

白米镇 (1)

……张学庆说你是傻瓜，妈妈……镇子上始终对周海燕有一种神秘的朦胧感觉……我终于止不住那份恐惧，大声哭起来……据说年轻时的滕寡妇得过精神病，披头散发赤裸着身体满街乱跑……她对他天生有一种提防……

漫湿的阳光 (33)

……虞美人是个典型的骚货、狐狸精……老武的求爱让她感觉一新……罗干臣并没有想到他正一步一步地往温柔的深处走……我要是能有个那个奇人的本领多好啊，我一定要让她脱下衣服来走到我们面前……

第二章

63

流水 (63)

……有人看到粮库的上空在爆炸的瞬间，腾起一股黄烟，袅袅飘向蓝天……张永红开始在心里萌生爱意……朱家的大门不愿意对她敞开……一不小心，手指就摸到了她小腹，而那如在前线战场上的胆小士兵样的五指，就如触雷一样地触到了一些卷曲的愤怒的激情四放的耻毛……她一把就抓住了张学庆已经勃起的小东西，笑起来，说：我知道你想什么……

触摸与冬雪 (94)

……世界无疑在她眼里越来越糟糕了……书里的内容却让青春少年张学庆看得心惊肉跳……太阳照射在他的头顶之上，一个少年受着爱情痛苦的折磨……这幅可能是俞眼镜倾尽全身精力画出来的杰作，成为宣布他自己的死刑的判决书……半晌，他对我们说：你们的姑姑，死了……

第三章

110

清晨与日暮 (110)

……大雨把街上那些红色标语都冲刷得褪色了,于是到处都是一片触目的红水……她被那种感觉冲击得要哭,要笑,要发狂,发癫,痒得骨子里往外发酥,一碰就成了齏粉了……这轻易得来的艳遇让罗干臣忘掉了对自己亲手教过的心爱女生离去的失落感受……她脱下外衣,人们看到她把一枚很大的金属毛主席像(可能有半斤)别在她的心窝上。金属别针是刺过肉的。她的心窝部分的肉很白嫩,而那枚像章更醒目……

混乱之序 (144)

……刘菊花是个健康的女人,身上有使不完的劲道,还忍不得寂寞……那辫子又黑又长,一直拖到她圆圆的屁股蛋上。走起路来,那辫梢就轻轻地拍打着她的臀部……我看见父亲张德年打妈妈。我在阁楼上听到下面发出妈妈那压抑的像母兽一样

的叫声，那声音让我感到恐怖……她在钢丝上行走自如，就像一只轻巧的燕子……他感觉到就在眼前的那一刻，他注定要和她有一种故事……

第四章

180

斑駁的真意 (180)

……樊莉莉眼睛亮亮的，胸前已经有了小奶子的形状了。她将来一准也是个小妖精……不久，白米镇的人就发现俞眼镜居然还成了花痴……叶朝香是货运站的一枝花呀，年轻水灵，白嫩得像棵水葱，走起路来那腰身扭得极有模样，风摆柳似的……他立即感到身体已经不属于自己的了，灵魂从头顶的一处仓皇逃出，浑身的血液像开了锅的水在咕嘟咕嘟地沸腾，心肝胆肠都一起颤抖，那个小东西麻木得疯狂膨胀，跟着小便就不由自主地流出来……爱情的方便大门向我哥哥张学庆悄然打开了……

灿烂如花 (215)

……全国各地武斗的消息就像是一场瘟疫，迅速浸淫弥漫在白米镇上空……“花

虫”长得很妖艳，特别能媚男人们……“你挑逗我，你让我快活起来我就放了你。”……青春就像一股毒气，浸淫在他的全身……张学庆很高兴自己做了一次叛徒，革命的叛徒……她那一刻感觉到了羞辱也感觉到了兴奋，性的愉悦……

第五章

241

玫瑰、蜂蜜和血 (241)

……张学庆边脱衣服边说：我喜欢周小敏。我跟她睡觉了……周小敏不喜欢听那些血淋淋的事情。她内心里向往温柔，不崇尚粗野……少女的芳心就像一朵夜来香，在深夜的某个时刻悄然开放……周小敏的泪水让他马上要去行动起来。他要立即杀死那个人……“我已经被人得过手了。姑娘第一次都会流红的，我没有……”……“灾难就是这样轻易地降临到了我们家。”……

血、蜜蜂和玫瑰 (284)

……张学庆死了，连同他的爱情……周小敏知道这个消息，一句话也没有说……她想自己的童贞已经献给了张学庆，

他是她的男人……一切都是如此简单和容易,让人觉得匪夷所思……阳光平静地照着白米镇……

第六章

289

艳阳之下 (289)

……一个心里充满爱情的人,你怎么能指望她听别人的意见呢?……她现在境遇完全和过去不同了,但她永远记得往事。记得自己把贞操献给的那个人……阳光灿烂,白米市一派歌舞升平的景象……

第一章

白米镇

1

我们家住在白米镇……

从前有一座山，山上有座庙，庙里有个……
很多故事都是以这种方式开始。

“我们家、家住，在白米镇。”一个当时只有十来岁的孩子，认识世界的眼光当然极其有限。他所理解的世界就是周围。周围即世界。所以成人后的张跃进回忆童年就有一种不确定的感觉——

2

我们家住在白米镇。白米镇不大，它处在陵州城的边上。陵州市不算大。当然在童年时候我可并不这么看。那时候从大人口中听来得出的感觉，陵州就是世上最繁华的所在了。在白米镇我们家有点名气，很多人都认识我们。我父亲叫张德年，是镇建筑公司的工人，七级瓦工，是位老师傅了，在白米镇，他那活，没人不夸的，业余时间他经常帮助镇上的一些邻居或熟人翻盖漏雨的屋子。他手下带过很多个徒弟，如今一些人已经成了各个建筑队的师傅或队长。妈妈叫刘菊花，是朝阳饭店的服务员。我们家出名除了白米镇是个小镇之外，还主要是因为我有一个哥哥和两个姐姐。哥哥叫张学庆；两个姐姐一个叫张永红，一个叫张新梅。在他们的成长历程中都或多或少有一些动人故事（顺便说一句，父母在我们名字的命名上，像那个时代所有的父母一样，时髦而又偷工减料、敷衍了事。哥哥出生的时候正是我们这个国家大力号召工业企业向大庆油田学习的当儿，张永红则是来自广播上的宣传用语，而张新梅则是为了纪念毛泽东主席一首新诗的发表。在我出生后的两三年里，我一直没有名字，他们有个省事的办法，叫我小四子——排行第四。直到伟大的1958年来临，他们才给我取了现在这名字，天知道，事实上我的出生和大跃进一点关系也没有）。

小时候我和哥哥经常到镇外的田野里去，站在路边眺望着远方。陵州在白米镇的西边，常常被晚霞烧得通红的。陵州的建筑物在夕阳里灰蒙蒙的，有几杆巨大的烟筒在向外冒着滚滚浓烟，消融在空气里。据说那里有个水泥厂，还有一个钢铁厂。后来我就老觉得工厂就是冒烟的地方。白米镇的南边，则是一些连绵起伏的山

峦，谁也不知道它连绵了多远，山影已完全消失在蓝灰色的山岚里。父亲张德年说，翻过那些山峦，就是外省了（他当然去过）。那些山峦看起来近在咫尺，实质很远了，俗说：望见山，跑死马。我从来也没有靠近过它们，接近过它们。它们在我童年时的眼里是多么神秘啊！

张学庆去过陵州，而我过去只是在襁褓里去过（妈妈这样的说法是否可靠，我并不能证实。即使去过，那样的一个婴儿能感觉到什么呢）。张学庆是随父亲去的，在那里父亲给他买过一只口琴。张学庆后来就成天呜呜啦啦地吹，全不成个调，事情注定他不能成为一个音乐家。不过我可没有听过他的演奏。我五岁那年妈妈在自家菜园子里翻土，结果一锹就挖了一面簧片。簧片已经有些生锈了。我捡起来玩。妈妈说：“扔掉它！一个败家子。你爸爸一块三毛钱给他买的，还没有吹上半年就败了。”张学庆瞪着眼睛：“那要怪张永红，是她搞坏的。”张永红反嘴说：“你怪我？活该！谁让你撕我的本子。”妈妈吼道：“够了。你们都是我的小祖宗！我是前世欠下你们的。”我不止一次听过妈妈的后悔，后悔一下子为张德年生了这么四个孩子，这四个孩子除了我之外，没有一个能叫她省心的。在她眼里，张德年是个不值得让她做出那么大牺牲的男人。然而生孩子就像下坡的车，有时候不那么好刹住。张永红为了把张学庆的口琴踩断已经吃了妈妈的三大棍子。妈妈打人从不手软。妈妈教育孩子的方式在鱼市街是出了名的，但她却没能管住学庆。她骂起街来能骂三天三夜，邻居们都怕她。然而妈妈也怕人，有回居然被一个十几岁的男孩追得无处藏身，名声臭了很久，人们一提到她，就会提到那桩事情。

我和张学庆小时候以看远处那些骑自行车的人为乐趣。我们坐在草地里的大石头上听着秋虫的啁啾，张学庆手里拿着弹弓，裹着小石子有一下没一下朝远处射击。张学庆告诉我他曾经用弹弓

打过一只大鸟，一只翅膀张开有半个房顶那么大的鸟。那是个中午，天晴朗得很，湛蓝得没有一丝云。他坐在草地上放牧着家里养的一只小白羊（那只小白羊是我们在乡下的一个姑姑送的），忽然觉得天顶掠过一片阴影，他想：这时候天怎么会阴呢？再看，才发现是一只大鸟。大鸟扇起来的风很大，羊被刮得咩咩直叫，它想向前走，结果却被风吹得东倒西歪的。他拿起弹弓就打，“嗖”的一下。那鸟就怪叫了一声，一下没了影。他说他肯定打中了，打在了那鸟的肚子上。我信了。那时候我特别迷信崇拜张学庆，觉得张学庆简直就是这个世界上最能干的人。张学庆做的很多事我完全望尘莫及。张学庆说什么我就信什么。无条件的。张新梅老是做着鬼脸嘲笑我，说我是世上顶大的傻瓜。哼，她才是傻瓜呢！“女人都是傻瓜。”张学庆就是这么告诉我的。

我问他：“那、那妈妈也、也是傻瓜吗？”

他想了想，对我说：“你必须保证不去告诉妈妈我才能告诉你。”

我说：“好。”

他有些不相信我，认真地说：“那你照着地上吐一口唾沫。”

我就呸呸吐了两口。他看着我，不怎么相信。我说我真的一定不告诉妈妈。张学庆说：“你起誓。”我说我起誓。

张学庆说：“我要是告诉妈妈，我就是王八蛋。”

我说：“你要是、是告诉妈妈，你、你就是王、王八蛋。”

张学庆气急败坏地说：“你是王八蛋！”

我说：“是你、你让我说，你是王八、八蛋的。”

张学庆说：“去你的狗日东西，你说你要是告诉妈妈你就是王八蛋。”我于是又结结巴巴重新学了一遍。但我学不好，我有口吃的毛病。张学庆就像泄气的皮球失去了耐心。

最后他无精打采地对我说：妈妈也是个傻瓜。

张学庆的话让我吃了一惊。我可从来没有以为妈妈是傻瓜。倒是妈妈经常骂爸爸，说爸爸是傻瓜。一个有权经常骂别人是傻瓜的人，自己怎么可能是傻瓜呢？张学庆其实也被人骂过。骂他的人是学校里的任课老师。

我也总被别人骂我是傻瓜，因为我小时候直到九岁还不会数10以内的数字，此外口吃得厉害。我还有爱吃指头与动不动就流口水的毛病。盱沟有个四十岁的傻男人小时候就是这个样子。很多人就认为我和他一样。但事实上别人根本没看出我除了对于数字的木讷，在别的方面其他孩子并不比我更聪明，比如我的绘画才能一度还成为罪证，——傻瓜是没有这样的荣幸的。

世上有些人就是想当然。——事实上我只是不像别人那样，把每看到的一样东西都说出来。一个人在没把事情彻底搞清楚前，就随便说出来，才是真正的傻瓜。后来我要说的这个白米镇上的很多人就是因为随便说话才倒了大霉——当时他们都以为自己是世上的聪明人。

真正的聪明是在心里，而不是在嘴上。

可是就是有许多人不明白这个道理。

很长时间以来，我一直就把张学庆说妈妈是傻瓜的那句话憋在肚子里。我把它当成一件大秘密。这秘密真要把我憋死了。我不想告密。告密者是最可耻的。但是直到有一天哥哥张学庆同我闹翻了，我才决定以牙还牙，让他知道我的厉害。姥姥来我们家，分给我们几粒糖，张学庆和张永红最少，然而张学庆却用计骗走了我三块。我向他讨，他就扬言要打我。我就哭着找妈妈，妈妈让他交出来。

张学庆一点都不怕妈妈，他盯着妈妈，向着妈妈嚷：我没有拿他的狗屎糖！妈妈说：交出来。不要让我亲自动手。

我没有。张学庆还是那么理直气壮地叫。

妈妈说：不要脸。张学庆不要脸。你还是三岁吗？你同他一样小吗？拿来！

张学庆脸色发青，他迅速从口袋里掏出三粒糖来。我叫起来：“那就是我的。”张学庆气愤地说：“糖上写了你的名字吗？是你的，你叫它，让它答应你呀。”我都失望了，看着那三粒糖却不能马上夺回来。我知道我叫糖，糖是不会答应我的。糖没有嘴。糖只被有嘴的人吃。我大声哭起来。张学庆说：我就知道你只会×哭。哼！他飞快地剥掉那三张糖纸，一仰脖子，喉咙管里一阵乱响，糖球就顺利地一直滑到他的胃子里去了。妈妈刚来得及喊一声“你把它吐出来”，张学庆已经把面色恢复到了平静状态。

“它到我肚里去了。它已经变成屎了。要不我屙个屎橛子出来给你吃。”张学庆对我说，并得意地大笑起来，笑得眼泪都流出来了。

我像一只不断被充气的氢气球，越来越大，就要炸啦！

我嚷起来：“妈妈，张、张学庆，上、上次骂你！”

张学庆的脸色一变。

“你敢告状？”

我就、就敢！我说。

张学庆说你是傻瓜，妈妈。我说。

然而我的话还没说完，张学庆就吓得像一溜烟一样，从院子里逃了出去……

尽管张学庆经常欺负我，我还是愿意和他在一起玩。我忘性大。妈妈也说我是个不吃打的人。

我离不开张学庆，张学庆可以带着我到处去玩。在我那时的眼里，他们都是一些大人，而只有我啥事也不懂。我跟着他们一起下河去游泳，一起去郊外偷农民们的玉米和蚕豆，一起上树掏鸟蛋（事实上我只是看着他们干，然后分“一杯羹”）。我还跟着他们在镇

里四处乱窜，砸人家的窗玻璃，等等等等，我觉得刺激得很。

我那时总想：我长大能像哥哥张学庆一样能干吗？

关于张学庆打那只大鸟的故事，我后来结结巴巴把它当成奥德修故事一样，到处去说。可我的那些小朋友们都睁着眼睛看我，说：哼，骗人，吹牛！特别是那些大人，说：哈！你哥哥本事大，说不定还用弹弓打过老虎吧。你信吗？但我知道哥哥并没有打过老虎。张学庆不是武松。但我并没有说谎呀。他们宁愿相信别人的一些荒诞的事情，却不相信我的真心话。

这就是成年人的毛病。

他们要我相信我是上了张学庆的当，要么或者就是我在撒谎。

3

很早的那些年，有一阵白米镇上的那些出色的男孩子每人都拥有一把自制的手枪。那时候谁有一把玩具手枪，就是件非常值得自豪的事情，——受着电影里英雄人物的影响，佩着一只假枪，非常威武。他们都是十三四岁的样子，每人束一根橡皮腰带，斜插着那把手枪，走起路来一摇一晃，那神情，就是大爷，世界上数他最大，谁也不能碰他。梨树开花的时候他们成群结队地涌上街，骑着自行车满大街小巷地跑，模仿敌后武工队的样子。张学庆也梦想有一把自制手枪。真的，做梦都想。他胆比较大。为了做一把链条枪，他星期天趁家里的人都上街的时候把自行车的链条锯了。他对我许诺说，如果爸爸张德年追问，就让我背那口黑锅，事后可以再给我做一枝完全相同的玩具枪。爸爸有天从工地上回家，当时并没有发现，直到第二天中午骑车要上班了才看出来，他大吼了一声：“张学庆，你他妈的出来。这是你干的好事！”我和哥哥在屋里都听到爸